**附 件 2**

**人物申报要求**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工程建设事业。
2. 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高尚的职业道德、严谨的科学精神、强烈社会责任感和行业使命感。
3. 在工程建设行业内有重大影响力，享有很高声誉，在传承学术研究、培养工程建设人才方面有较大建树。
4. 具有工程技术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累计从事行业(含研究生就读期间)五年以上。

五、具有深厚专业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为行业及相 关专业领域的学术、专业带头人，在领域内取得显著成绩，在省内外享有较高声誉:

（一）担任企业副职或者技术专业负责人以上。

（二）作为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完成过两项及以上本行业大型工程建设项目，技术水平达到或超过同期同类型项目的国内先进水平或省内领先水平，效益良好，个人贡献突出。

（三）大师要求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年龄限45周岁-60周岁），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至少参与过一项国家级优质工程奖项；杰出人物要求高级工程师职称（年龄限45周岁以下），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至少参与两项省级优质工程奖项。

六、承担工程项目未发生因自身原因造成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无个人不良从业记录。